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李佩真

電 話：04-37061538

電子郵件：e-p22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876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宣傳海報 (0087664A00_ATTCH2.pdf、008766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112學年度第一學期

《三日工作坊》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辦理。

二、本案係為促進與維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心理健康、增加對於教師支持輔助，並提升教師對其工作之勝任能力、提供教師全人成長、自我探索與關係整合之諮商輔導服務。

三、旨揭三日工作坊辦理時間為112年8月14日（星期一）至16日（星期三），特別邀請國內具豐富實務團體經驗之學者專家帶領，場次資訊請詳見附件。

四、上述工作坊錄取原則與順序：

（一）能完整參與工作坊者優先；

（二）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為優先；

（三）以本年度首度報名本中心團體諮商輔導服務之教師優

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2/07/0



112000575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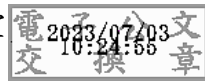
先，視員額均衡錄取。

五、本次工作坊採網路報名方式，第一階段報名即日起至112年7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點止，若有名額，則持續開放錄取人數額滿為止，並視實際報名狀況保留延長報名時間之調整權利。

六、檢附《三日工作坊》實施計畫（含實施日程表及宣傳海報）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